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表明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Fulum Group Holdings Limited
富臨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443)

**截至2021年3月31日止年度
全年業績公佈**

摘要

- 收益約為1,172.7百萬港元(2020年：約1,853.9百萬港元)，下跌約36.7%
- 毛利率¹約為67.1%(2020年：約65.3%)，增加約1.8個百分點
- 除利息開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虧損約為184.9百萬港元(2020年：266.7百萬港元)
-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虧損約為168.3百萬港元(2020年：約637.5百萬港元)
- 每股基本虧損²約為12.95港仙(2020年：每股基本虧損約49.04港仙)
- 顧客人數約為11.6百萬人(2020年：約18.0百萬人)，下跌約35.6%
- 董事會不建議派付截至2021年3月31日止年度的任何股息(2020年：無)

- 1 毛利等於收益減已出售存貨成本。毛利率乃按毛利除以收益並將所得出的數值乘以100%計算。
- 2 每股基本虧損金額乃根據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應佔年內虧損168,305,000港元(2020年：637,476,000港元)及年內已發行普通股1,300,000,000股(2020年：1,300,000,000股)計算。

全年業績

富臨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公佈本集團截至2021年3月31日止年度的綜合業績，連同截至2020年3月31日止年度的比較數字如下：

綜合損益表

截至2021年3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2021年 千港元	2020年 千港元
收益	5	1,172,682	1,853,918
其他收入及收益淨額	5	170,527	36,121
已出售存貨成本		(385,932)	(642,780)
僱員成本		(388,778)	(683,798)
物業租金及相關開支		(68,959)	(188,374)
使用權資產折舊		(265,659)	(245,363)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61,234)	(79,630)
燃料及公用服務開支		(85,825)	(121,430)
其他開支		(172,293)	(250,248)
非金融資產減值／撇銷虧損		(52,254)	(241,592)
金融資產減值／撇銷虧損		(4,222)	(28,562)
財務成本	6	(26,071)	(25,344)
除稅前虧損	7	(168,018)	(617,082)
所得稅開支	8	(287)	(20,021)
年內虧損		(168,305)	(637,103)
以下人士應佔：			
本公司擁有人		(168,305)	(637,476)
非控制權益		—	373
		(168,305)	(637,103)
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虧損			
— 基本	10	(12.95)港仙	(49.04)港仙
— 攤薄	10	(12.95)港仙	(49.04)港仙

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2021年3月31日止年度

	2021年 千港元	2020年 千港元
年內虧損	<u>(168,305)</u>	<u>(637,103)</u>
其他全面收益／(虧損)		
於隨後期間內可重新分類為損益的 其他全面收益／(虧損)：		
－ 與換算國外業務有關的匯兌差額	<u>3,390</u>	<u>(3,031)</u>
年內其他全面收益／(虧損)(扣除稅項)	<u>3,390</u>	<u>(3,031)</u>
年內全面虧損總額	<u>(164,915)</u>	<u>(640,134)</u>
以下人士應佔：		
本公司擁有人	(164,915)	(640,507)
非控制權益	<u>－</u>	<u>373</u>
	<u>(164,915)</u>	<u>(640,134)</u>

綜合財務狀況表

2021年3月31日

	附註	2021年 千港元	2020年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1	169,988	122,020
投資物業	11	–	189,600
使用權資產		601,877	290,334
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54,726	69,672
		<u>826,591</u>	<u>671,626</u>
非流動資產總值		826,591	671,626
流動資產			
存貨	12	93,382	85,067
貿易應收款項	13	9,708	8,928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119,138	110,066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	10,767
可收回稅款		12,194	8,491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45,074	116,412
		<u>379,496</u>	<u>339,731</u>
流動資產總值		379,496	339,731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	14	51,711	36,996
其他應付款項、應計費用及遞延收入		172,827	78,921
計息銀行借貸		177,758	94,594
租賃負債		320,320	260,710
撥備		12,205	6,760
應付稅款		1,780	5,517
		<u>736,601</u>	<u>483,498</u>
流動負債總額		736,601	483,498
流動負債淨額		(357,105)	(143,767)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469,486	527,859

	2021年 千港元	2020年 千港元
非流動負債		
應計費用及遞延收入	11,981	3,522
租賃負債	326,153	223,781
撥備	8,803	12,918
遞延稅項負債	570	744
非流動負債總額	347,507	240,965
資產淨值	121,979	286,894
權益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已發行股本	1,300	1,300
儲備	120,679	285,594
權益總額	121,979	286,894

附註

1. 公司及集團資料

富臨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於2014年2月24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位於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本公司主要營業地點位於香港九龍灣偉業街38號富臨中心26樓。

本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本公司附屬公司主要於香港及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或「中國內地」)從事餐館營運業務。本公司股份(「股份」)自2014年11月13日起一直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

2. 編製基準

該等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包括所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香港公認會計原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而編製。除投資物業及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乃按公平值計量外，該等財務報表乃按歷史成本慣例編製。除另有註明外，財務報表以港元(「港元」)呈列，而所有數值均約整至最接近的千位數。

持續經營基準

本集團於截至2021年3月31日止年度產生虧損淨額168,305,000港元。於2021年3月31日，本集團的流動負債超出其流動資產357,105,000港元。

於2021年3月31日，本集團並未履行銀行融資協議所規定的其中一項財務契諾。因此，相關未償還計息借貸84,676,000港元(「未償還借貸」)須按要求償還。於本公佈日期，銀行未有要求本集團償還未償還借貸。

此外，於2021年3月31日，已逾期的租賃負債約為80百萬港元。

上述所有情況顯示存在重大不確定因素，可能對本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構成重大疑問。

鑑於該等情況，董事已審慎考慮本集團的未來流動資金及表現以及其可持續經營的財務資源來源。為改善本集團的流動資金及現金流量以維持本集團持續經營，本集團已實施或正在實施以下主要計劃及措施：

- (i) 於2021年3月31日後及直至本公佈日期，本集團已於2021年5月及6月取得新銀行貸款約25百萬港元(須於提取日期起計一年後償還)；
- (ii) 本集團正積極與未償還借貸的現有貸款人磋商，以就未能達成財務契諾取得豁免及／或尋求延長銀行借貸的還款期及取得新信貸融資；
- (iii) 未償還借貸以本集團的物業作抵押，包括辦公室物業及兩個停車位，其於2021年3月31日的市值約為176.8百萬港元(由獨立估值師釐定)。於2021年3月31日後，本集團與本公司主要股東楊維先生於2021年6月29日訂立諒解備忘錄，據此，楊維先生將以不低於現行市價的代價購買本集團的物業。於上述交易完成後，楊維先生將按一般商業條款或更佳條款將該等物業租回予本集團。

上述交易產生的部分所得款項將用於償付未償還借貸。

於本公佈日期，本集團與楊維先生尚未確認上述建議交易的詳情，包括代價金額及交易日期等；

- (iv) 楊維先生已承諾於必要時提供額外資金，以為本集團的營運提供資金；
- (v) 管理層正就各項新措施檢討業務經營，以改善本集團的盈利能力，並已採取多項措施，包括關閉表現不理想的餐館及採取不同成本控制措施，以更好地控制其營運成本；
- (vi) 鑑於COVID-19疫情對本集團營運造成不利影響，管理層正與本集團租賃物業的業主磋商租金減免；及
- (vii) 管理層將繼續考慮其他融資安排，以改善本集團的流動資金及財務狀況。

董事(包括審核委員會成員)已審閱管理層所編製本集團的現金流量預測。該現金流量預測涵蓋自報告期末起計12個月期間。本公司董事認為，經考慮上述計劃及措施，本集團將有足夠營運資金為其營運提供資金，並能夠履行其自報告期末起計12個月內到期的財務責

任。因此，本公司董事信納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本集團截至2021年3月31日止年度的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屬適當。

儘管如此，本集團能否持續經營存在重大不確定因素，而該等因素將取決於本集團透過下列各項以產生充足財務及經營現金流量的能力：

- (i) 與本集團現有貸款人成功磋商，使貸款人不會採取任何行動要求償還因拖欠本金及利息的未償還借貸違約而產生的款項；
- (ii) 如上文所述成功完成向本集團主要股東建議出售其物業；
- (iii) 成功實施本集團的業務計劃以改善盈利能力及成本控制措施，從而改善本集團的營運資金及現金流量狀況；
- (iv) 鑑於COVID-19疫情對本集團營運的不利影響，成功與本集團租賃物業的業主磋商租金寬減；及
- (v) 成功獲得其他財務資源，包括但不限於來自其主要股東的額外資金，以使本集團擁有充足營運資金為其營運提供資金及能夠滿足其自報告期末起計至少未來12個月到期的財務責任。

倘有關持續經營的假設並不適當，則可能需要作出調整以將資產的賬面值撇減至其可收回金額，為可能產生的任何進一步負債作出撥備，並將非流動資產及非流動負債分別重新分類為流動資產及流動負債。該等調整的影響並未於綜合財務報表中反映。

3. 會計政策及披露變動

本集團於本年度財務報表首次採納2018年財務報告概念框架及以下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修訂	業務的定義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	利率基準改革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修訂	重大的定義

2018年財務報告概念框架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性質及影響載述如下：

- (a) 2018年財務報告概念框架(「**概念框架**」)載列有關財務報告及準則制定的整套概念，並為財務報表編製者提供指引以制定一致的會計政策，協助各方理解及詮釋準則。概念框架包括有關計量及報告財務表現的新章節，有關終止確認資產及負債的新指引，以

及資產及負債的更新定義與確認標準。該框架亦闡明監管、審慎及計量不確定性在財務報告的作用。概念框架並非一項準則，且其中包含的任何概念概無凌駕於任何準則的概念或規定。概念框架並無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及表現造成任何重大影響。

- (b)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修訂澄清業務的定義並就此提供額外指引。該修訂澄清，一組綜合活動及資產須至少包含共同對創造產出的能力有重大貢獻的一項投入及一項實質性程序，方會被視為一項業務。即使不包含創造產出所需的全部投入及過程亦可視為一項業務。該修訂移除對市場參與者能否收購業務並繼續創造產出的評估，取而代之，其將重點放在所購入的投入及所購入的實質性程序是否共同對創造產出的能力有重大貢獻。該修訂亦收窄產出的定義，聚焦向客戶提供的貨品或服務、投資收入或來自日常活動的其他收入。此外，該修訂為評估所購入的程序是否屬實質性程序提供指引，並引入選擇性公平值集中度測試，允許對所購入的一組活動及資產是否不屬於業務進行簡化評估。本集團已於2020年4月1日或之後發生的交易或其他事項應用該修訂。該等修訂並無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及表現造成任何影響。
- (c)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旨在解決以替代無風險利率(「**無風險利率**」)取代現有利率基準之前的期間內影響財務報告的問題。該等修訂就可在引入替代無風險利率前的不確定期限內繼續進行對沖會計處理的暫時性補救措施作出規定。此外，該等修訂規定公司須向投資者提供有關直接受該等不確定因素影響的對沖關係的額外資料。由於本集團並無任何利率對沖關係，故該等修訂並無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及表現造成任何影響。
- (d)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修訂為重大一詞提供新定義。新定義列明，倘資料遭遺漏、錯報或隱瞞可合理預期會影響一般用途財務報表主要使用者根據該等財務報表作出的決定，則有關資料屬重大。該修訂澄清，重大程度將視乎資料的性質或幅度(或兩者)而定。該等修訂並無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及表現造成任何重大影響。

4. 營運分部資料

本集團主要於香港及中國內地從事餐館營運業務。由於本集團資源統一處理，且並無單獨呈列營運分部財務資料，故就資源分配及績效評估向本集團管理層呈報的資料乃以本集團整體經營業績為主。因此，本集團並無呈列營運分部資料。

地區資料

下表呈列截至2021年及2020年3月31日止年度按地區劃分的來自外部客戶的收益以及於2021年及2020年3月31日的若干非流動資產資料。

(a) 來自外部客戶的收益

	2021年 千港元	2020年 千港元
香港	1,060,523	1,744,673
中國內地	112,159	109,245
	<u>1,172,682</u>	<u>1,853,918</u>

上述收益資料乃基於客戶的所在地。

(b) 非流動資產

	2021年 千港元	2020年 千港元
香港	708,014	533,101
中國內地	64,198	68,892
	<u>772,212</u>	<u>601,993</u>

上述非流動資產資料乃基於資產的所在地，並不包括金融資產及遞延稅項資產。

主要客戶資料

由於並無向本集團單一客戶銷售所得收益單獨佔本集團年內總收益超過10%，故並無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營運分部呈列主要客戶資料。

5. 收益、其他收入及收益淨額

收益的分析如下：

	2021年 千港元	2020年 千港元
客戶合約收益		
餐館營運	1,099,974	1,790,732
銷售食品及其他營運項目	72,708	63,186
	<u>1,172,682</u>	<u>1,853,918</u>

於某一時點確認的客戶合約總收益

其他收入及收益淨額

其他收入及收益淨額的分析如下：

	2021年 千港元	2020年 千港元
利息收入	290	4,673
專利收入	935	1,227
美食廣場收入	6,430	7,207
贊助收入	3,502	7,774
政府補貼*	128,027	4,240
COVID-19相關租金寬減#	23,303	2,519
租賃終止的收益	3,395	—
復歸負債超額撥備	1,623	3,494
其他	3,022	4,987
	170,527	36,121

* 本集團於截至2021年3月31日止年度獲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透過防疫抗疫基金授予政府補貼128,027,000港元(2020年：4,240,000港元)。收取有關補貼概無附帶未達成條件及其他或然事項。概不保證本集團未來將繼續收取有關補貼。

本集團已應用可行權宜方法不評估COVID-19疫情直接導致的租金寬減是否屬租賃修訂。

6. 財務成本

財務成本的分析如下：

	2021年 千港元	2020年 千港元
銀行透支及銀行貸款利息	4,081	2,942
租賃負債利息	21,990	22,402
	26,071	25,344

7. 除稅前虧損

本集團除稅前虧損乃經扣除／(計入)下列各項後得出：

	附註	2021年 千港元	2020年 千港元
計量租賃負債時並無包括在內的租賃付款		11,355	123,250
僱員福利開支(包括董事薪酬)：			
薪金、花紅及其他津貼		375,039	658,771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界定供款計劃)^		13,739	25,027
		388,778	683,798
投資物業公平值虧損*		12,850	18,051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虧損淨額*		—	769
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減值**		15,617	53,745
撇銷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		1,992	9,793
使用權資產減值**		30,032	105,110
撇銷使用權資產**		4,613	—
按金減值**		—	1,237
商譽減值**		—	58,707
無形資產減值**		—	13,000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	13	—	13,573
其他應收款項減值***		—	6,600
撇銷其他應收款項***		4,222	8,389
出售附屬公司的虧損／(收益)*		(5,795)	917
外匯差額淨額		(11)	19
公平值虧損／(收益)淨額：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11,386)	8,233
其他應收款項*		—	5,357

^ 於2021年3月31日，本集團並無已沒收供款可用作扣減其未來年度的退休金計劃供款(2020年：無)。

* 該等項目已計入綜合損益表內的「其他開支」。

** 該等項目已計入綜合損益表內的「非金融資產減值／撇銷虧損」。

*** 該等項目已計入綜合損益表內的「金融資產減值／撇銷虧損」。

8. 所得稅開支

年內，自香港產生的估計應課稅溢利已按稅率16.5%作出香港利得稅撥備，惟本集團一間附屬公司為按利得稅率兩級制計稅的合資格實體。該附屬公司首2,000,000港元(2020年：2,000,000港元)的應課稅溢利乃按稅率8.25% (2020年：8.25%)計稅，而其餘應課稅溢利則按稅率16.5%(2020年：16.5%)計稅。

年內，中國內地的應課稅溢利已按稅率25%(2020年：25%)計算。

	2021年 千港元	2020年 千港元
即期－香港		
年內支出	－	797
過往年度撥備不足／(超額撥備)	(279)	619
即期－中國內地		
年內支出	566	104
遞延	－	18,501
年內稅項支出總額	<u>287</u>	<u>20,021</u>

9. 股息

	2021年 千港元	2020年 千港元
於年內確認為分派的股息：		
2020年末期股息－無(2020年：2019年 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0.79港仙)	－	10,270

10. 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虧損

每股基本虧損金額乃按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應佔年內虧損168,305,000港元(2020年：637,476,000港元)及年內已發行普通股1,300,000,000股(2020年：1,300,000,000股)計算。

本集團於截至2021年3月31日止年度並無已發行的潛在攤薄普通股。

截至2020年3月31日止年度，並無就攤薄對所呈列的每股基本虧損金額進行調整，此乃由於未行使購股權的影響對截至2020年3月31日止年度所呈列的每股基本虧損金額並無攤薄影響。

11. 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投資物業

年內，本集團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金額約為86,753,000港元(2020年：約67,948,000港元)。

於2021年3月31日，本集團賬面值為176,087,000港元(2020年：投資物業189,600,000港元)的土地及樓宇乃作為本集團獲授一般銀行融資的抵押。

12. 存貨

	2021年 千港元	2020年 千港元
餐飲	87,690	80,047
餐館營運的其他營運項目	5,692	5,020
	<u>93,382</u>	<u>85,067</u>

13. 貿易應收款項

	2021年 千港元	2020年 千港元
信用卡應收款項	2,134	871
其他	19,451	19,934
	<u>21,585</u>	<u>20,805</u>
減值	(11,877)	(11,877)
	<u>9,708</u>	<u>8,928</u>

本集團與其客戶的交易條款主要為現金及信用卡結算，而銷售食品的交易條款則有介乎30至60天(2020年：30至60天)的信用期。本集團致力嚴格監控其未償還的應收款項，盡量減低信貸風險。高級管理層定期審閱逾期結餘。本集團並無就其貿易應收款項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或其他信貸加強措施。貿易應收款項並不計息。

於報告期末，貿易應收款項按發票日期及扣除虧損撥備的賬齡分析如下：

	2021年 千港元	2020年 千港元
1個月內	6,554	5,706
1至3個月	1,531	1,092
3至12個月	1,623	1,586
12個月以上	—	544
	<u>9,708</u>	<u>8,928</u>

貿易應收款項的減值虧損撥備變動如下：

	2021年 千港元	2020年 千港元
年初	11,877	4,948
減值虧損(附註7)	—	13,573
撇銷為不可收回的金額	—	(6,644)
	<u>11,877</u>	<u>11,877</u>

14. 貿易應付款項

於報告期末，貿易應付款項按發票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2021年 千港元	2020年 千港元
1個月內	41,225	22,692
1至3個月	7,059	11,095
3至12個月	1,190	1,508
12個月以上	2,237	1,701
	<u>51,711</u>	<u>36,996</u>

貿易應付款項並不計息，付款期一般為45至90天。

15. 或然負債

於各報告期末，未於財務報表計提撥備的或然負債如下：

	2021年 千港元	2020年 千港元
代替租金及公用服務按金而提供的銀行擔保	<u>29,088</u>	<u>38,685</u>

16. 經營租賃安排

作為承租人

於2021年3月31日，本集團根據經營租賃安排租用若干廣告箱。經商討後，該等低價值資產租賃的租期介乎一年至五年。

於2021年3月31日，本集團根據不可撤銷租賃合約(包括低價值資產租賃及於2021年3月31日尚未開始的租賃合約)的未來租賃付款總額如下：

	2021年 千港元	2020年 千港元
一年內	4,382	10,121
第二至第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7,386	49,626
超過五年	—	7,668
	<u>11,768</u>	<u>67,415</u>

此外，根據相關租賃協議所載的條款及條件，若干餐館的經營租賃租金乃按固定租金及按該等餐館銷售額計算的或然租金(以較高者為準)計算。於2021年3月31日，由於該等餐館的未來銷售額不能可靠地釐定，故上文並未計及有關或然租金，而上表僅計及最低租賃承擔。

17. 承擔

本集團於報告期末有以下資本承擔：

	2021年 千港元	2020年 千港元
已訂約但未撥備：		
物業、廠房及設備	<u>684</u>	<u>1,902</u>

截至2021年3月31日止年度綜合財務報表的獨立核數師報告摘錄

不發表意見

吾等不會就 貴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發表意見。由於本報告「不發表意見的基準」一節所述多項不確定因素的潛在相互作用及其可能對綜合財務報表構成的累計影響，我們無法就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及該等綜合財務報表是否已根據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妥為編製發表意見。

不發表意見的基準

有關持續經營的多項不確定因素

誠如財務報表附註2.1所載， 貴集團於截至2021年3月31日止年度產生虧損淨額168,305,000港元。於2021年3月31日， 貴集團的流動負債超出其流動資產357,105,000港元。

於2021年3月31日， 貴集團並未履行銀行融資協議所規定的其中一項財務契諾。因此，相關未償還計息銀行借貸84,676,000港元（「未償還借貸」）須按要求償還。

此外，於2021年3月31日，已逾期的租賃負債約為80百萬港元。

該等情況連同財務報表附註2.1所披露的其他事宜顯示存在重大不確定因素，可能對 貴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構成重大疑問。

貴公司董事已採取措施改善 貴集團的流動資金及財務狀況，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2.1。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所依據的持續經營假設的有效性取決於該等措施的結果，而該等結果受多項不確定因素影響，包括：

- (i) 與 貴集團現有貸款人成功磋商，使貸款人不會採取任何行動要求償還因拖欠本金及利息的未償還借貸違約而產生的款項；
- (ii) 成功完成向 貴集團主要股東建議出售其物業，進一步詳情於財務報表附註2.1披露；

- (iii) 成功實施 貴集團的業務計劃以改善盈利能力及成本控制措施，從而改善 貴集團的營運資金及現金流量狀況；
- (iv) 鑑於COVID-19疫情對 貴集團營運的不利影響，成功與 貴集團租賃物業的業主磋商租金寬減；及
- (v) 成功獲得其他財務資源，包括但不限於來自其主要股東的額外資金，以使 貴集團擁有充足營運資金為其營運提供資金及能夠滿足其自報告期末起計至少未來12個月到期的財務責任。

倘 貴集團無法持續經營，則須作出調整以將 貴集團資產的賬面值撇減至其可收回金額，為可能產生的任何進一步負債作出撥備，並將非流動資產及非流動負債分別重新分類為流動資產及流動負債。該等調整的影響並未於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中反映。

管理層對不發表意見的立場、觀點及評估

董事已審慎考慮本集團的未來流動資金及表現以及其可持續經營的財務資源來源。為改善本集團的流動資金及現金流量以維持本集團持續經營，本集團已實施或正在實施以下主要計劃及措施：

- (i) 本集團一直積極磋商新資金來源。於2021年3月31日後及直至本公佈日期，本集團已於2021年5月及6月取得新銀行貸款約25百萬港元(須於有關提取日期起計一年後償還)；
- (ii) 本集團正積極與未償還借貸的現有貸款人磋商，以就未能達成財務契諾取得豁免。基於截至本公佈日期本集團與貸款人之間的討論，預期將於本公司2021年股東週年大會前取得該項豁免。本集團亦正積極就延長銀行借貸的還款期及取得新信貸融資與貸款人進行磋商；
- (iii) 未償還借貸以本集團的物業作抵押，包括辦公室物業及兩個停車位(「該等物業」)，其於2021年3月31日的市值約為176.8百萬港元(由獨立估值師釐定)。於2021年3月31日後，本集團與本公司控股股東楊維先生於2021年6月29日訂立諒解備忘錄，據此，楊維先生將以不低於現行市價的代價購買該等物業。於上述交易完成後，楊維先生將按一般商業條款或更佳條款將該等物業租回予本集團。上述交易產生的部分所得款項將用於償付未償還借貸；

- (iv) 楊維先生已承諾於必要時提供額外資金，以為本集團的營運提供資金；
- (v) 本集團正就各項新措施檢討業務經營，以改善本集團的盈利能力，並已採取多項措施，包括關閉表現不理想的餐館及採取不同成本控制措施，以更好地控制其營運成本；
- (vi) 鑑於COVID-19疫情對本集團營運造成不利影響，本集團正與業主磋商租金減免；及
- (vii) 本集團將繼續考慮其他融資安排，以改善其流動資金及財務狀況。

董事已審閱本集團管理層所編製涵蓋自2021年3月31日起計12個月期間本集團的現金流量預測。董事認為，經考慮上述計劃及措施，本集團將有足夠營運資金為其營運提供資金，並能夠履行其自2021年3月31日起計12個月內到期的財務責任。因此，董事信納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本集團截至2021年3月31日止年度的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屬適當。

儘管如此，本集團管理層能否實現上述計劃及措施仍存在重大不確定因素。本公司已考慮本公司核數師的理據，並了解其於達致不發表意見時的考慮因素。

審核委員會對不發表意見的觀點

本公司於2014年10月28日成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並於2018年12月28日採納經修訂書面職權範圍。

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2021年3月31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及全年業績。彼等對本集團採納的會計政策及原則並無異議。審核委員會已審閱不發表意見的基準、本公司對有關不發表意見的基準的觀點以及本公司為解決不發表意見的基準而採取的措施。審核委員會同意本公司的觀點。此外，審核委員會要求本公司採取一切必要行動以消除對不發表意見基準的影響，以確保下一財政年度不會作出此類不發表意見。審核委員會亦與本公司核數師討論了本集團的財務狀況、本公司已採取及將採取的措施。審核委員會已考慮本公司核數師的理由及理解其於達致不發表意見時的考慮因素。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行業概覽

自新型冠狀病毒(COVID-19)於2019年底爆發肆虐全球，這場世紀疫症持續超過一年，以致環球經濟活動嚴重萎縮。香港政府為了有效控制疫情，訂立了一系列防疫措施，要求餐飲業務營運商及相關處所負責人嚴格執行相關社交距離措施，如限制每桌人數及入座率、縮短營業時間等。此等措施已對餐飲行業業務構成影響。

儘管在疫情的影響下，香港政府統計處公布最新資料顯示，香港2021年第一季的本地生產總值較2020年同期實質上升約7.8%，經季節性調整後按季比較顯著上升約5.3%。同期食肆總收益價值的臨時估計為197億港元，較2020年同期下跌約8.8%，經季節性調整後按季下跌約2.1%；其中中式餐館的總收益價值下跌約18.3%。政府公布數字反映香港經濟在2021年第一季明顯復蘇，隨著經濟逐步復蘇，失業率回落，本集團相信餐飲行業將會重上軌道。

在中國市場方面，根據前瞻產業研究院《中國餐飲行業發展前景與投資預測分析報告》指出，中國餐飲行業逐漸走向多元化，除了正餐之外，市民可享用到快餐、地道小食、西餐，及外賣等美食，但正餐繼續主導中國餐飲行業。根據2019年中國餐飲行業業態分布報告，正餐約佔餐飲行業42.4%。同時，隨著市民生活水平和消費能力提升，中國餐飲業的發展勢頭持續強勁，預期2020-2026年中國餐飲行業收入增速將保持在8.0%-9.0%之間，到2026年餐飲收入預計將超過人民幣8萬億元，本集團相信正餐於國內仍屬於市民的主流消費模式。

業務回顧

於回顧年度內，本港餐飲受政府抗疫措施影響令人流減少。本集團積極採取全時區餐飲的品牌策略應對挑戰，將旗下業務覆蓋至全日的不同時段；從線上到線下把集團各式菜

餡帶到不同年齡層。在防疫控制措施上，本集團積極配合政府防疫措施，加強餐館環境及餐具消毒清潔、安排員工定期進行檢測，致力保障全體員工和食客的健康。

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在香港共擁有82間餐館，分別為18間「富臨」系列品牌、8間「陶源」系列品牌及52間「富臨概念」系列餐館，及於中國擁有4間餐館。同時，本集團共營運7間超市，主要集中於民生區域，為客戶提供多種產品，包括高級凍肉、新鮮蔬果、預製食品及糧油食品等優質食材。

於回顧年度內，本集團仍以「富臨」系列及「陶源」系列為核心業務，分別向大眾化市場及中高端客戶提供傳統粵式菜餚。「富臨」系列以提供海鮮、點心、火鍋等各種美食為主，以及為準新人及客戶提供舉辦婚宴及宴會的豪華場地和餐飲體驗；而「陶源」系列則採用頂級食材烹調菜餚，如鮑魚、海參、鮮活海鮮和燕窩等。市民在疫情期間雖受限聚令影響，減少在餐廳用餐，但本集團積極推出各款外賣優惠組合及網上訂購服務，令市民能安在家中仍能保持日常餐飲習慣。

另一方面，為配合本集團品牌發展策略，本集團積極拓展「富臨概念」系列品牌及超市業務，以迎合本地多元化的餐飲需求及提升顧客不同時段的用餐體驗。本集團經營不同食肆品牌，為顧客提供不同的餐飲體驗，包括時下流行的韓國地道餐飲及燒烤餐館、舒適休閒的咖啡廳，專注提供高質日式和牛火鍋的餐館，以及美食廣場品牌「Foodeli」。本集團持續開拓各式餐飲業務的機會，積極發展「富臨概念」系列，為客戶提供高質和特色的不同地道餐飲體驗，擴寬客戶基礎。

在超市業務上，本集團因應市民在家抗疫而相應增加的烹飪需求，全新開設超市業務，本集團憑藉經營餐飲食肆多年，對搜羅世界各地不同的新鮮高級食材擁有豐富經驗。例如部分凍肉更直接向供應商採購，於本集團自家工場切割及包裝，有效控制成本，提供更優質廉宜的產品給客戶。

前景及展望

隨著疫情逐步受控及疫苗的推出，本集團對中港餐飲業市場的長遠前景仍然充滿信心，相信市民能在不久的將來回復疫前的生活節奏。本集團會繼續採取審慎樂觀的態度，調整菜式組合及品牌結構，積極發掘優質及特色食材，並尋求新的合作模式，秉承集團「三優理念：優質環境、優質出品、優質服務」的精神。同時，本集團會繼續嚴格執行防疫措施，及加強餐館消毒清潔，與市民齊心抗疫。

財務回顧

於回顧年度，本集團收益較上一年減少約36.7%至約1,172.7百萬港元(2020年：約1,853.9百萬港元)。

下表載列本集團於所示財政年度按業務系列劃分的收益及變動百分比明細：

	2021年 千港元	2020年 千港元	變動 百分比(%)
餐館營運			
「富臨」系列品牌	564,467	1,143,196	(50.6)
「陶源」系列品牌	112,723	234,900	(52.0)
「富臨概念」系列	422,784	412,636	2.5
銷售食品及其他營運項目	72,708	63,186	15.1

於回顧年度，本集團的毛利率約為67.1% (2020年：約65.3%)。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由截至2020年3月31日止年度的虧損約637.5百萬港元減少約469.2百萬港元至截至2021年3月31日止年度的虧損約168.3百萬港元。本集團截至2021年3月31日止年度的毛利率增加乃主要由於本集團因應香港餐飲業的行業前景及香港政府實施的防疫措施而採取策略，將其部分資源由較大規模和涉及較高成本的傳統粵式餐廳因應COVID-19疫情重新分配至「富臨概念」系列品牌旗下的現代餐廳。該策略導致本集團的收益總額減少，但同時致使相關成本及開支有所縮減。

財務資源及流動資金

於2021年3月31日，本集團的資產總值增加至約1,206.1百萬港元(2020年：約1,011.4百萬港元)。於2021年3月31日，本集團錄得權益總額約122.0百萬港元(2020年：約286.9百萬港元)。本集團於2021年3月31日的權益總額減少乃主要由於(i)就於回顧年度重續或訂立的35項物業租賃而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導致本集團於2021年3月31日的租賃負債有所增加；(ii)有關本集團若干租賃的使用權資產減值；及(iii)本集團銀行借貸有所增加。

於2021年3月31日，本集團的可用現金及銀行結餘約為145.1百萬港元(2020年：約116.4百萬港元)。本集團的流動比率約為0.5(2020年：約0.7)。

於2021年3月31日，本集團的總借貸約為177.8百萬港元(2020年：約94.6百萬港元)，主要包括定期貸款約162.1百萬港元(2020年：約94.6百萬港元)及循環貸款約15.7百萬港元(2020年：無)。該等借貸以港元計值，實際年利率介乎約1.59%至2.75%。

資本開支

於回顧年度，資本開支主要與添置及翻新本集團的中央廚房與物流中心的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投資物業、新餐館以及現有餐館的保養的開支有關。資本承擔與我們餐館的租賃物業裝修及設備有關。

或然負債

於2021年3月31日，本集團有關代替租金及公用服務按金而提供的銀行擔保的或然負債約29.1百萬港元(2020年：約38.7百萬港元)仍未於綜合財務報表計提撥備。

外匯風險

本集團所面臨的外匯匯率變動風險主要與本集團的經營活動有關(以收益或開支以不同於本集團相關附屬公司功能貨幣的貨幣計值為限)。本集團於回顧年度的購買大部分以相關附屬公司的功能貨幣計值。

本集團的資產、負債及交易主要以港元計值。本集團若干銀行結餘以人民幣(「人民幣」)計值，而人民幣不可自由兌換為其他貨幣。然而，根據中國外匯管理條例及結匯、售匯及付匯管理規定，本集團獲准透過授權銀行將人民幣兌換為其他貨幣以進行外匯業務。董事認為本集團的營運現金流量及流動資金並無重大外匯匯率風險，故並無作出對沖安排。然而，本集團將不時根據業務發展需求檢討及監察相關外匯風險，並可能於適當時訂立外匯對沖安排。

人力資源及薪酬政策

於2021年3月31日，本集團有約2,165名僱員。本集團相信聘請、鼓勵及挽留合資格僱員對本集團餐館營運的成功十分重要。於回顧年度，本集團為其全體員工(由侍應生、收銀員、樓面經理、廚師、餐館經理以至地區經理)設立一系列標準化培訓及晉升計劃。該等培訓計劃旨在確保所有新員工掌握所在崗位的必需技能。本集團的內部晉升計劃為其員工提供明確的晉升指引，提升僱員滿足感。本集團向僱員提供富競爭力的薪酬待遇，包括基本薪金、津貼、保險及佣金／花紅。

債務及本集團資產抵押

於2021年3月31日，本集團賬面值合共176.1百萬港元(2020年：189.6百萬港元)的若干資產抵押作銀行借貸的擔保。

重大收購或出售附屬公司或聯營公司

於回顧年度，本集團並無重大收購或出售本公司的附屬公司或聯營公司。

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派付截至2021年3月31日止年度的任何股息(2020年：無)。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已於2014年10月28日採納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據此，董事可按董事會釐定的價格向合資格參與者授出購股權以供認購股份，惟行使價不得低於(i)股份面值；(ii)股份於要約日期在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示的收市價；及(iii)股份於緊接要約日期前五個營業日在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示平均收市價的最高者。購股權可於購股權期限(由董事會釐定並於提呈要約時通知承授人)內隨時根據購股權計劃的條款行使。購股權計劃自2014年11月13日起10年期間內有效及生效。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並無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購股權。

企業管治守則

董事會定期檢討本集團的企業管治常規以確保其持續遵守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截至2021年3月31日止整個年度，除偏離企業管治守則第A.2.1條守則條文外，董事會認為本公司一直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所載守則條文。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第A.2.1條守則條文，本公司主席(「**主席**」)及行政總裁(「**行政總裁**」)的角色應作出區分，不應由同一人擔任。於回顧年度，楊維先生兼任主席及行政總裁兩個角色，本公司並無就此作出區分。由於楊維先生對本集團及其業務具資深經驗及專門知識，董事會認為委任其擔任主席兼行政總裁的雙重角色將提升本集團制定及執行企業策略的效率。為進一步加強本集團的企業管治，於2021年5月13日，本公司委任鄔錦安先生為行政總裁，而楊維先生繼續出任主席。因此，自2021年5月13日起，本公司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的第A.2.1條守則條文。

董事會致力維持高水平企業管治常規，以保障本公司股東利益並提升企業價值及問責性。此等目標可透過有效的董事會、明確職責分工、完善內部監控、適當風險評估程序及向本公司全體股東保持透明度而達致。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就董事進行證券交易採納操守守則(「**操守守則**」)，相關條款不比上市規則附錄10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所載規定標準寬鬆。根據向董事作出的特定查詢的回應，截至2021年3月31日止整個年度及直至本公佈日期，全體董事均確認彼等一直遵守標準守則及操守守則所載規定標準。

購買、出售或贖回上市證券

截至2021年3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公眾持股量

根據本公司從公開途徑取得的資料及據董事所知，截至2021年3月31日止年度及直至本公佈日期，本公司已根據上市規則的規定維持充足的已發行股份公眾持股量(即已發行股份至少25%由公眾人士持有)。

回顧年度後事項

自報告期末起及直至本公佈日期，董事會並不知悉任何影響本集團的重大事項。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是就外聘核數師的委任及免職向董事會提供推薦意見、審閱財務報表及有關財務申報的重大意見以及監督本集團審核過程、風險管理系統及內部監控程序。

審核委員會由全部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即伍毅文先生、黃偉樑先生及陳振邦先生，而黃偉樑先生為審核委員會主席。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2021年3月31日止年

度的綜合報表。審核委員會認為，該等業績乃遵照適用會計準則及規定以及上市規則而編製，且已作出充分的相關披露。

本公司核數師就本初步公佈的工作範圍

本公司核數師確認，本初步公佈所載列的本集團截至2021年3月31日止年度綜合財務狀況表、綜合損益表、綜合全面收益表及相關附註的數字與本集團截至2021年3月31日止年度綜合財務報表草擬本所載的數額一致。本公司核數師就此所進行的工作並不構成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香港審閱工作準則或香港核證工作準則的受委聘核證，故本公司核數師並未對本初步公佈作出核證。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本公司將於2021年9月21日(星期二)至2021年9月28日(星期二)(包括首尾兩天)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在此期間，本公司將不會進行股份轉讓登記，以確定股東有權出席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為符合資格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所有股份轉讓文件連同有關股票及適當轉讓表格必須於2021年9月20日(星期一)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達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54樓)，以作登記。

刊登全年業績公佈及年報

本全年業績公佈刊登於本公司網站(www.fulumgroup.com)及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載有上市規則所規定的所有相關資料的本公司截至2021年3月31日止年度的年報將會適時寄發予本公司股東並將於本公司及聯交所網站刊登。

承董事會命
富臨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楊維

香港，2021年6月29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由執行董事楊維先生(主席)、鄔錦安先生(副主席兼行政總裁)、楊潤全先生、楊潤基先生、梁兆新先生及楊浩宏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伍毅文先生、黃偉樑先生及陳振邦先生組成。